* **南昌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关于进行2018年研究生中期教学检查的通知**

各科室：

为进一步掌握研究生培养情况，建立和完善研究生教育检查评估制度，切实保证我院研究生的培养质量，拟对2019年度（春、秋季）需申请学位的博、硕士研究生进行中期教学检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**、**检查对象**

1、2016级统招博士研究生和硕士研究生（包括学术型及专业型）；

2、需申请专业学位博士的在职研究生；

3、需申请硕士学位的在职研究生（包括学术型及专业型）。

**二、检查内容**

1、教学与临床实践

①非临床专业研究生的教学实践：教学时间、教学对象是否按要求进行；是否指定讲师以上的教师带教；是否达到预期目的(统招生提供教案，在职生不做要求)；

②临床专业研究生的临床实践：专业临床实践时间、管床数以及掌握常见病、多发病的病种及例数、参加疑难病例讨论次数是否达到要求（专业型博士提供培养手册，临床专业型硕士提供规培轮转手册；提供本人经治的手写完整病历不少于三份，用专门病历纸写）；

③专业和专业外语课的学习内容、方式和学习情况。

2、科研情况

①查阅文献情况（提供文献阅读记录本及打印精读文章30-40篇），综述是否完成、是否发表。

②科研课题设计是否合理，是否有创新性，是否进行了公开开题（未完成开题报告者，不得参加教学检查）；

③课题进展是否按计划进行，原始记录是否真实、及时、完整（提交原始实验记录本），实验原始记录格式需参照《南昌大学医学部科学研究实验记录规范》；专业型研究生做临床课题需将临床课题原始资料、数据分析等相关内容写到记录本中；

④查阅文献方面需提供打印精读文章30-40篇(提供文献阅读记录本)；

⑤学术讲座需提供不少于6次(博士要求10次，每次不少于400字)的手写小结（提供学术活动登记本）；

⑥培养手册、规培轮转手册是否填写完整，必须要有导师及学科点的意见及签字。

**三、检查分组**

第一组：学术型硕士（分内、外科组）

第二组：博士组（分内、外科组）

第三组：专业型硕士（分内、外科组）

省外教学医院可在当地进行检查，检查结果12月10日前报医学部研究生办公室。检查结果为“优秀”或“不合格”者，将其材料寄回给相关学院进行复核。

**四、检查时间**

2018年11月21～23日**、11月26日**（具体时间和地点见附表）。

**五、有关要求**

1、没有及时缴纳学费的不得参加教学检查（名单由研究生办下发）；

2、检查组采取“学生PPT汇报（博士5分钟以内；硕士3分钟以内）——分工检查提问——合议点评——分项打分”的检查形式，检查结束后，把各项得分情况填写在考核表中，并就是否通过检查或建议延期签署具体意见；

3、被查学生主要就教学实践、临床实践、科研情况等进行汇报并提交一份书面材料（须有专业、姓名等信息），学术型研究生汇报科研情况、专业型研究生汇报专业实践情况为主；

4、检查组由5位有实际指导研究生经验的专家组成；

5、学院督导参与检查和巡视；

6、请各科室高度重视、认真准备。

南昌大学第二附属医院

2018年11月15日